

三彩风·专栏

【信马由缰】



■ 马继远

70后,洛阳土生土长,现在深圳谋职,闲时鼓捣散文,常被误认为老年作者。

肇始于当年轰动全国的南京“彭宇案”,“老人跌倒,扶还是不扶”成了一道让国人纠结不已的难题。各类媒介不时爆出正、反事例,专家也众说纷纭,今年央视春晚上的小品《扶不扶》,更引起了人们对此话题的深思。

节目很精彩,现实很残酷。跌倒的不见得只有老人,年轻人也会跌倒。跌倒未必只是扭了骨头划破皮,也可能夺去一条鲜活的生命。上周,深圳媒体报道:2月17日,IBM深圳公司一名35岁的女

从“扶不扶”说起

项目经理,突然晕倒在地铁蛇口线一出站口的台阶上,在长达50多分钟里竟无人上前扶起,等到救援人员赶到时,她已死亡。

此事很自然地引起了深圳市民的热议,有人批评路过的人没伸出援手;有人认为乘客在地铁站内跌倒死亡,地铁站应负责任,与路人无关……一家媒体还派出多路记者,在市内八个地点进行“爱心测验”:记者假装跌倒,看路人“扶不扶”。记者此举又招来不少批评,说这是现代版“狼来了”,用欺诈方式考验市民的善良。

这就是我们所处的时代,全民裁判,快速消遣。每当有社会事件发生,人人都上升为道德裁判者,义正词严地批评路人的冷漠、城市的无情。当事件被消遣得差不多时,人们的视线和话题就迅速转移了。像“外企女经理跌倒死亡”事件,热议过后估计没几人会考虑,她的离世给其亲人留下了多少伤痛。

说到底,人们关注和议论“扶不扶”事件时,所持的同样只是路人心态。在众人心里,并没有对生命个体由衷的尊重和敬畏,有的只是功利和算计。媒体倡导扶人时,同时在传授拍照、拨打110留证据等“扶人三十六计”。小品《扶不

扶》里,推着自行车上场的“路人乙”,在被问及“扶过仁”的结果时,泪奔着告诉郝建:“这么跟你说吧,哥以前开的是大奔。”

当人们尚未真正形成社会公民意识,确立生命至上的观念时,心目中往往只有自己,很难做到推己及人,把他人看成和自身一样的生命个体。城市里有那么多人,有冷漠的,也有热心的。扶或不扶,带有很大的偶然性,因此根本不足以作为衡量社会道德进步或滑坡的佐证,也不足以成为衡量一座城市有没有爱心的标准。

同样在深圳,“外企女经理跌倒死亡”事件发生次日,在地铁罗宝线的车厢里,一名女子晕倒,就有很多乘客向她伸出了援手。只是人们更倾向于关注反面事件,这一正面新闻倒没引发人们多少关注。

在民众普遍缺乏尊重生命的素养时,把扶的希望寄托在不确定的好人身上,显然很不可靠。生命脆弱,那就先尽量照顾好自己,别让自己跌倒。当遇到有人跌倒需要帮扶时,别犹豫,上前问候一声,施个援手。世界变幻莫测,谁敢保证,下一个跌倒的不是你?

这个,你懂的。

【青墨红尘】



■ 李青

专职编辑,业余写作,中篇小说《谁都救不了你》曾获《当代》文学拉力赛冠军。伪装的“情感专家”,著有《读懂老婆,做好老公》《读懂老公,做好老婆》。

不管时间去哪儿了

“时间都去哪儿了?还没好好感受年轻就老了。生儿养女一辈子,满脑子都是孩子哭了笑了。一生把爱交给他,只为那一声爸妈。”这是我们普遍的感受,这首歌之所以走红,是因为它戳中了大多数人最敏感的神经。

我们都会从孩子变成孩子的爸妈,对绝大多数人来说,养育下一代,就是时间最重要的去处。但是,我总是想多问一句,如果时间就这样被孩子打发掉了,是该满足还是遗憾呢?我们自己怎么办?

很多年前,一个同事跟我说,你看某某,五年前的他和现在的他,没有任何区别。他不是说那人长青不老,他是说那人没有一点儿进步。那个时候我还是职场新人,暗暗发誓,我一定不要荒废生命。亦舒说,一个人的时间用在哪里,是看得出来的。杜拉斯说,一个人随着年龄的增长,力量也会增长。这些关于时间的名人名言,我都当成励志警句铭记于心。

现在回过头来检视五年前的自己和现在的自己,我非常不情愿地承认,那个同事口中的某某变成了我自己。时间就这么悄然而过,快得我们来不及实现我们的誓言。我甚至还没有察觉自己的衰老,它是一种慢慢进行的过程,只有在看着孩子一点点长大之后,我们才会猛然惊醒,原来时间就这么不自觉地溜走了。

我终于明白,除了孩子的成长,我们这些凡人很难让时间留下更多的痕迹。

时间都去哪儿了?只有来自星星的都教授会有不同的答案,他虽已活过400岁了,但仍然保持青春的容颜。他除了天生拥有的超能力,还用他比人类多得多的时间学会了多得多的技能。他可以成为大学教授、外科医生、银行职员,天象观测员,他还赚到了一般人几辈子都赚不到的财富。但是,他总是板着一张脸,那不是装酷,因为他真的不快乐。

在这部爆红韩剧的第一集里,都教授就吐槽人类的愚蠢,他说:“那么漫长的时间,也没让人类懂事。”他明明知道,人类的漫长时间是一代一代累积的,先辈的智慧不能遗传,只能依靠后天去学习。但后辈往往对前辈的经验教训弃之不顾,他们更热衷于自己去犯错。

与都教授相比,我们的时间这么短暂,我们还随随便便地挥霍着这宝贵的时间,但是,与都教授那种永远冷静、孤高自持的生活相比,人类的打打闹闹,嘻嘻哈哈、浑浑噩噩,总觉得更有趣味、更有温度。

不管时间去哪儿了,这一辈子,我们总算没有白过。您说是吗?

【凌秀生活】



■ 梁凌

喜读书,爱思考,相信美好。一边煮饭,一边阅读,偶尔作文养心,出版有散文随笔集《一个人的行走》《心有琼花开》等。

认识这两个美女很偶然。前年夏天,先生的公司里来了两名客户,是矿长的妻女。

我惊奇地发现,她们好像20岁左右的姊妹俩,分不清谁是母亲谁是女儿。后来,我睁大眼睛仔细辨认,才发现蛛丝马迹——那个戴眼镜的一脸学生相,想必是女儿;那个穿蛋糕裙,扎马尾辫,丰乳翘臀,女人味十足的,该是母亲了,我的神啊……

那女人肌肤如雪,明目似水,红艳艳的小嘴。更令人不可思议

这个美人“不太精”

的,是她那赫本一样的纤纤楚腰。40多岁的女人,能修炼到这般境界,功夫真是了得!

我接待过很多客户,也见过不少带老婆来的大客户。男人熬到高层,其女人大都谢了春红,即使用了名牌化妆品和奢侈品,也掩盖不住她们脸上的沧桑。可这个女人又是怎么回事呢?

最初两天,美人一直不吭声,还娇气、怕晒,哪儿也不去,大多数时间呆在宾馆里,不得已时才打着遮阳伞,在车上也如此。我看着她白嫩的脸,的确像奶油蛋糕,怕被晒化了。

有一天夜里,我们出去散步。美人突然打开了话匣,像黄果树瀑布一样一发不可收。

“我这次来,本意是逛逛商场,淘漂亮衣服的。”美人说,“我怕晒,紫外线挺可怕的。要是阴天登山,再高的山我也能爬上去,我体力好得很,跳钢管舞三个小时不带停的!”

“你会跳钢管舞?高难度动作啊!”我有些惊奇。

“那有什么?我还会跳肚皮舞呢,跳起来特别妩媚!跳肚皮舞对女人的盆腔很好,如果不是跳舞,我已经40多岁了,身材还能保持得这么好?”她说。

听她毫不谦虚地赞美自己,我心里暗笑,谁知她雷人的话还

在后面。

她突然捂着嘴问我:“你自卑吗?”我晕:“你说什么?!我,丑吗?”

“你得多注意保养。”她一脸真诚,“你看你,才多大!女人别光坐在电脑前摧毁自己!”她说她叫贝贝,是一家甲等医院的主治大夫,钢管舞大赛冠军,当过瑜伽教练,还会绣漂亮的十字绣……她告诉我,要喜欢一项室内运动,如果不喜欢热闹,练瑜伽也不错,她把生活安排得很满,上班、跳舞、做家务、教孩子,忙得不亦乐乎。

我问她前几天怎么不说话,她说因为先生不让她多说话。也是,我发现她想啥说啥,不虚假,没有九曲回肠,这也是她脸上不长皱纹的原因?我有点儿喜欢她了。我先生也觉得她有趣,只是说这个女人不太精。不过,这才像个女人的样子,简单可爱……

贝贝走的当晚下着大雨,我把一只玉镯送给她作为纪念,她非常喜欢,当着众人的面突然抱住我,还亲了我一口:“亲爱的,我太喜欢你了!”

贝贝走了,我还站在车站大厅里发呆,被她亲过的脸,仿佛余温还在。我想起了三毛,她当年来大陆时,对一个喜欢的男作家说:“你能不能亲亲我?”率真得可爱。她们难道真如我们常说的“越简单越美丽”?